

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2024年报

工作亮点

财务总收入：51062万元
著作权使用费收入：49824万元
2024年扣除天合案款相关因素后，著作权使用费收入较2023年度增长1429万元，增长近3%
会员数：748家，同比增长16.2%
管理音乐视听作品数：约53万首，同比增长40.4%
会员登记录音制品数：176.8万首
著作权使用费转付：3248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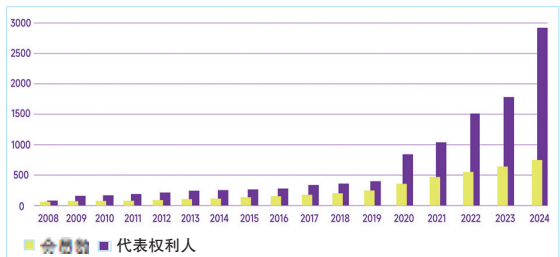
组织机构

2024年11月29日，音集协召开第十次会员大会，审议通过了新修订的协会章程，并于2025年1月3日获得民政部核准。新章程调整了音集协业务范围，建立了会员代表大会制度。

会员事务

年度新增会员：104家，会员数达748家，同比增长16.2%
代表权利人：2920家
权利人的多元化发展，充分体现了音集协在文化艺术领域的广泛代表性和日益提升的社会公信力，彰显了著作权集体管理工作的蓬勃生机和集中行使权利的制度价值。

会员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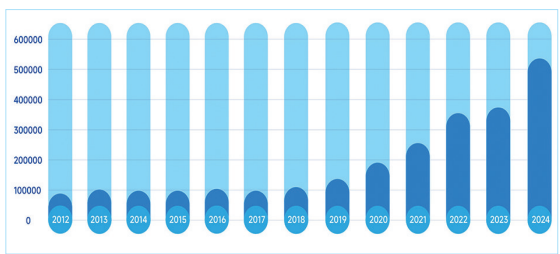


(单位：家)

音乐电视作品和录音制品

会员授权视听作品：529863首，新增152448首，同比增长40.4%，作品授权范围涵盖复制权、放映权及部分信息网络传播权许可。
会员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录音制品：16.4万首
会员就录音制作者获酬权登记的录音制品：176.8万首

管理音乐电视作品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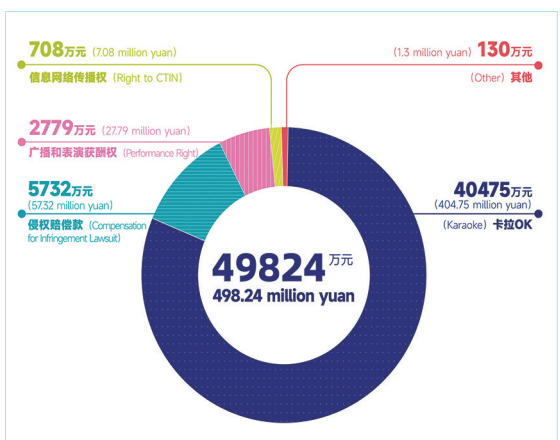


(单位：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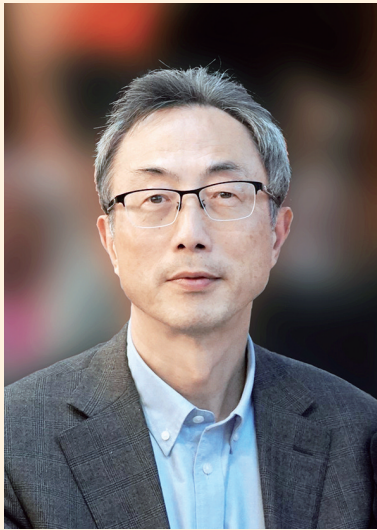
●卡拉OK金榜——卡拉OK歌曲权威排行榜
金榜是由音集协打造的国内首个以卡拉OK场所点播数据为核心的音乐榜单。依托著作权大数据管理平台的实时监测，榜单以热歌榜与新歌榜双轨评价体系，按月呈现音乐市场动态；热歌榜聚焦传唱度高的经典作品，新歌榜捕捉具有市场爆发力的新作，真实反映了音乐产业动态趋势。

著作权许可和收费

2024年著作权使用费收入



注：其中，“卡拉OK”一项共计40475万元，其中KTV收入37954万元，单机版VOD收入1208万元，传统VOD收入1067万元，迷你KTV收入88万元，天合案158万元；
“其他”项收入共计130万元，其中IPTV收入71万元，海外许可收入36万元，车载收入19万元，教科书法定许可收入4万元。



理事长：周建潮

理事长寄语

2024年，在中宣部版权管理局、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以下简称音集协）圆满召开第十次会员大会，审议通过新修订的协会章程；努力克服卡拉OK娱乐消费市场低迷的不利因素，实现财务总收入51062万元，其中，著作权使用费收入49824万元，扣除天合案款相

●疲软市场中寻求突破与创新——卡拉OK市场版权费收益获历史最好成绩

2024年，卡拉OK行业受宏观经济增长放缓与更多娱乐消费选择的双重冲击持续萎缩，市场呈现“存量竞争、增量匮乏”的特征。面对严峻挑战，音集协多维创新驱动许可业务逆势增长，卡拉OK市场版权费收益获得历史最好成绩：

政策协同护航——音集协坚决贯彻两部委《关于规范卡拉OK领域版权市场秩序的通知》要求，坚持“先许可后使用”的原则，优化业务流程，强化服务意识，并积极与各地许可业务办公室紧密协作，全年开展百次行政投诉行动，已在多地取得显著成效。同时，音集协加强与卡拉OK领域各方的合作，通过组织集体签约活动、开展讲座与座谈、提供优惠政策等一系列综合措施，有效提升版权许可的覆盖率，帮助卡拉OK场所克服经营难关。

多措并举促增长——在持续强化卡拉OK许可业务的基础上，音集协严控业务收费管理，落实卡拉OK著作权使用费欠付追缴工作，应追尽追；深化落实与卡拉OK连锁品牌合作，与使用者充分协商，有效促进了地方许可业务拓展。

数字赋能转型——全面推进数字化革新，着重升级卡拉OK电子签约系统智能化水平，提升签约实时性、便捷性与精准度。完善客户关系管理信息库，实现对场所的精准管理，为著作权大数据管理平台的数字化优化升级助力。

◆与144家娱乐行业协会延续合作关系；
◆电子签约比例达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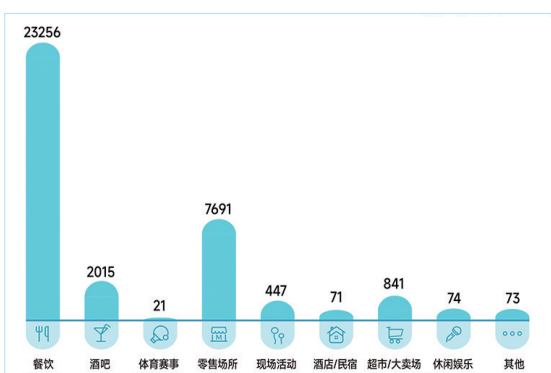
●市场覆盖率稳步增长——著作权大数据管理平台助力集体管理活动

卡拉OK场所通过接入著作权大数据管理平台，实现了版权费支付的公平合理与使用数据的公开透明，赢得了广大市场主体和权利人的高度认可与支持。截至2024年底，平台覆盖范围扩展至2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涉及167个城市和1515家卡拉OK场所，占音集协收费场所的11.9%，覆盖3.3万间包房。其中，2024年新增场所599家，较2023年增长65%，市场仍有很大的上升空间。

2024年著作权大数据管理平台完成云部署升级，通过服务器节点优化、业务拆分及数据库主从分离，有效应对KTV场所集中点歌高峰访问压力，实现VOD系统实时数据对接，为精准收费转付奠定基础，为行业树立了标杆。

●公共场所录音制作者获酬权签约覆盖率攀升
2024年，公共场所录音制品获酬权业务在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展开，签约额达4259万元，较2023年增长107%；著作权使用费到账2299万元，较2023年增长123%。业务签约覆盖了酒吧、餐饮、服装、零售、航空器、体育赛事等16个行业。

2021年—2024年各行业签约场所数量



(单位：个)

●互联网直播获酬权业务持续发力

2024年，音集协在互联网领域持续发力，其中直播获酬权业务签约额为712万元，全部到账。在电

关因素后，较2023年度增长3%；同期，音集协向权利人转付著作权使用费32489万元；会员总数达到748家，同比增长16.2%，涵盖2920家权利人，授权管理视听作品约53万首，进一步扩大了协会的广泛代表性。

凡心有所信，虽远必达。在这一年里，音集协关于卡拉OK领域著作权侵权纠纷中以使用费标准作为裁判依据的主张，在最高人民法院和全国各级法院相关案件审理中逐步得到支持，有效地规范了卡拉OK领域的版权市场秩序；在经营场所播放录音制品的获酬权纠纷判决中，已产生以使用费标准作为判赔依据的案例，对促进经营场所依法支付录音制作者报酬，规范传播秩序具有重要意义；音集协持续提升著作权大数据管理平台的市场覆盖率，有效增加各类业务信息的透明度，提高向权利人转付版权费的精准度。

新的一年，音集协将努力提高卡拉OK领域的版权许可覆盖率，积极开拓公共场所和互联网直播领域的录音制品获酬权收费工作；特别是在当今技术更迭、运营模式升级、人工智能呈爆发趋势和市场环境变化等多重背景下，音集协将积极应对，不断开拓，书写音像著作权管理的新篇章。

路平坎坷成大道，斗罢艰险又出发。再出发，因为有更远的目标；再出发，因为有更艰巨的挑战。2025年，我们将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在中宣部版权管理局和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不忘初心，继续奋斗，为著作权集体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发挥应有作用。

商直播领域，已与140个直播间及1家直播平台展开合作；还首次通过渠道商将大数据平台接入泛娱乐直播平台，以费率进行测试结算；与某头部平台官方直播号达成合作等，获酬权业务进一步得到市场认可。

音集协还携手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中国广播电视社会组织联合会进行了多轮行业协商，推动获酬权业务在不同行业落地。

著作权使用费转付

根据音集协第三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各项著作权使用费转付细则，2024年音集协许可业务转付的著作权使用费共计32489万元。其中向音集协权利人转付20804万元，向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以下简称音著协）支付词曲作者著作权使用费11685万元（见下方表格）。

法律事务

●重大诉讼有序推进 筑牢集体管理业务发展基石

2024年，音集协重大诉讼案件数量较2023年下降34%。其中，深圳市声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音集协滥用市场支配地位一案具有代表性。该案经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一审后，于2024年2月由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声影公司上诉，维持一审判决，认定音集协不构成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本案判决肯定了音集协在卡拉OK领域针对非会员权利人诉讼所采取的一系列举措，对于促进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提升管理能力、有效保障权利人及各类经营者的合法权益、推动文化产业健康发展、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具有重要意义。

●“新思路”引领行业规范，著作权集体管理在卡拉OK领域中的制度价值与司法实践成效显著

针对卡拉OK领域版权秩序的乱象，多年来音集协以推动著作权集体管理制度职能为价值导向，创新性地提出了以国家版权局2006年第1号公告的《卡拉OK经营行业版权使用费标准》（即基于包房为单位计算的版权使用费标准）为统一裁判的依据，得到了包括最高人民法院在内的众多法院的支持，通过司法实践引导卡拉OK市场通过著作权集体管理解决版权纠纷，在有效实现溯源治理，建立良好版权秩序方面取得成效。

在卡拉OK场所的维权诉讼中，2024年，音集协继续贯彻以协商和解贯穿诉讼全过程，全年促成1813家场所和解签约，和解案件数量较2023年增长51.5%。在推进卡拉OK场所违约诉讼的过程

中，音集协始终致力于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成功挽回版权费损失达千万元。

2024年“新思路”在非会员权利人方面持续突破，实现了案件数和判赔额双降：

◆非会员权利人案件数同比下降34%，连续3年下降；
◆平均单案判赔额降11.7%；
◆平均单案判赔额下降21.9%。

●录音制作者获酬权理论的深度探索与实践应用

2024年，音集协深入研究录音制作者单纯获酬权理论，并将其有效应用于著作权集体管理实践中，线下、线上领域均开展了维权诉讼。值得一提的是，湖南省和江西省的法院在经营场所播放背景音乐案件中，均以音集协的使用费标准作为判决依据。录音制作者获酬权从理论转化为实际财产收益，不仅是对《著作权法》和《著作权集体管理条例》理论创新应用的考验，更对我国著作权集体管理理论与实践的统一具有重要意义。

重要工作

●以思想建设为引领，持续提升党建工作质效路径

音集协始终将政治建设放在首位，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党支部通过集中讲学、交流研学、党员自学、专题研讨互学、实践践学等“五学联动”机制，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在组织建设方面，2024年，音集协党支部召开党员大会、支委会、组织生活会共计20多次，全年发展预备党员2名，新增入党申请人2名，党员队伍规模稳步扩大至26名（含预备），其中青年党员占比65%，本科及以上学历达100%。同时，音集协严格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和党费收缴管理，确保党员管理规范有序，为协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召开第三届理事会第二次、第三次会议

3月29日，音集协召开第三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多项议案，包括《2023年度工作报告》《2023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和2023年度各项著作权使用费转付细则及同意秘书处执行公共场所录音制品、互联网直播录音制品获酬权的使用费收取标准(草案)等。

11月28日，召开第三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改草案》《会员代表产生办法》。

●全面推进智能化升级和数字化转型，助力业务高质量发展

2024年，音集协全面推进业务数字化升级，取得显著成效：将电子合同系统迁移至自有云平台，完成电子合同管理系统发票出具模块的数电票功能升级，强化数据主权与业务效率；优化权利信息管理系统，实现著作权数据智能管理，减少人工操作误差；建成CRM全流程取证签约模块，破解跨地域跨部门协作难题。2024年著作权大数据管理平台也完成了云部署升级，通过技术自主化、流程标准化、管理协同化的一系列思路，音集协形成了“数据驱动业务”的新型管理模式，为著作权管理智能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加强国际合作，共促著作权集体管理创新发展

2024年9月18日，国际唱片业协会首席执行官维多利亚·奥克利、首席法务官贾里·理查德等代表一行来访音集协，双方就国际和国内唱片业著作权集体管理工作进行深入交流。

2024年7月和8月，日本音乐著作权界代表两次来访音集协，就中日著作权集体管理事业进行深入交流。

2024年3月18日，音集协应邀参加香港音像版权有限公司（PPSEAL）成立40周年庆典活动。在港期间，音集协代表团还访问了PPSEAL，就双方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交流和讨论。

●加强宣传交流，赋能创新发展

著作权集体管理论坛已成为音集协品牌化的学术活动，是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与全球学术界、产业界的重要交流平台，2024年音集协结合学术与实践，持续推动著作权集体管理事业向专业化、数字化、国际化迈进。

12月4日，音集协成功举办第四届著作权集体管理论坛，论坛围绕国际版权趋势、中国集体管理制度、AI版权问题及音乐产业结构等议题展开研讨，为我国著作权集体管理事业及音乐产业的健康发展作出了贡献。

10月25日，音集协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中国办事处联合主办音乐版权保护与运营研讨会，通过政策解读与案例分享，为行业提供版权保护与运营的实践指导，吸引百余家会员单位参与。

“4·26”知识产权宣传周期间，音集协围绕“创新和可持续发展”开展系列活动，成效显著：走进校园普及版权知识，提高学生对于著作权保护的认知和重视；在全国开展宣传活动，增强公众版权意识，推动文化市场健康发展；与中国联合国采购促进会在京举办“音乐产业走出去，版权保护促发展”主题交流活动，为音乐产业与电商企业提供深度对话与合作的机会。

2024年各业务著作权使用费转付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度可转付额		管理费比例
	音集协转付额	向音著协支付	
卡拉OK	19471	11685	—
KTV场所	18067	11290	27%
VOD (传统VOD、单机版VOD)	1354	371	30%
迷你KTV/车载等	50	24	30%
互联网	1193	—	—
电商直播	25	—	25%
短视频	1033	—	10%
IPTV	135	—	10%
公共场所背景音乐	140	—	25%
总计	20804	11685	—